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2020年4月30日,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 "上市公司")发布了《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 签署〈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,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,具体内容 详见 2020-012 号公告。
- 近日,公司与交易相关方签署了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(二)》, 约定对本次交易终止条件进行变更,具体内容详见正文。

一、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

2020年4月30日,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精银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拟向上 海悦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宏啸科 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宏啸科技")82.94%的股权。宏啸科技为公司参股公司, 公司目前持有宏啸科技 17.06%股权, 宏啸科技持有美国 MIVIP HEALTHCARE HOLDINGS, LLC(以下简称"MIVIP")80%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,上市公司将 通过持有宏啸科技 100%股权,间接持有 MIVIP80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0-012 号公告。

2020年6月30日,公司发布了《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 重组进展的公告》,公告披露:经过协商,交易各方对原先签署的《股权收购框 架协议》的收购方主体、基准日及协议终止条件、诚意金支付的相关条款进行变 更,并签署了《补充协议(一)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-019号公告。

二、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

- (一)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。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正在陆续开展工作,公司正积极协调各方,加快推进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,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,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重组事项进行审议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(二)近日,经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协商,各方同意对原先签署的《补充协议 (一)》的终止条件进行修改,并签署了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(二)》, 具体修改条款如下:

甲方: 上海宏禹矿产品有限公司

乙方:上海悦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丙方: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- 1、经各方一致确认并同意,就《补充协议(一)》第三条对《原协议》第 9.2.3 条至第 9.2.7 条约定的协议终止情形的修改约定进行再次修改,修改后的条 款为(为避免歧义,以下所述"本协议"是指本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(二)》);
- "9.2.3 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60 个自然日内,无法取得令甲方满意的法律尽调、审计和评估结果;
- 9.2.4 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80 个自然日内,宏达矿业未发布相关收购预案或者草案的:
- 9.2.5 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,各方未就正式的《股权收购协议》 达成一致并签署:
- 9.2.6 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120 个自然日内,本次交易仍未获得上海证券交易 所审议或审核通过;
- 9.2.7 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180 个自然日内,本次交易仍未取得中国和美国法律规定或政府要求的登记、备案、行政许可(如需)"。
- 2、本协议为原协议及《补充协议(一)》的补充协议。原协议及《补充协议(一)》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事项,以本协议约定为准。本协议未约定的事项,

以原协议及《补充协议(一)》之约定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,本次重组事项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、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,但由于本次重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 MIVIP 公司位于美国,受到目前美国新冠肺炎疫情影响,各中介机构暂时无法前往美国对标的进行现场审计、评估,上述工作的开展及完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鉴于以上原因,本次重组事项存在由于无法完成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工作而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。

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目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上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日